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或“公司”)为加快自身做大做强步伐,计划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为控股子公司江苏三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对其进行增资扩股,为三月科技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除三月科技原股东外,引入的投资者应在显示面板制造领域或显示面板直接应用领域与三月科技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

三月科技原股东李崇拟出资不高于3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三月科技原股东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节能资本”)拟出资不高于1,5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万润股份及除上述以外的三月科技其他原股东计划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万润股份仍为三月科技的控股股东。

中节能资本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因本次交易拟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以武先生、杨耀武先生、吕韶阳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三月科技的基本情况

三月科技主要从事OLED成品材料与显示用PI成品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三月科技OLED成品材料与PI成品材料已实现商业化销售,并已成长为国内OLED成品材料与显示用PI成品材料行业自主专利与技术方面的领先企业。

(一)三月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江苏三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燕华
注册资本	6,811.3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无锡市锡山区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善智企业中心凤威路2号B312-194
成立时间	2013年01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060222716M
经营范围	有机发光二极管材料、照明灯具、显示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学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有机发光二极管相关专用设备、仪表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截至目前三月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41,478,238	60.8962%
李崇	8,331,762	12.2323%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	8.8089%
嘉兴农银凤凰商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7.3407%
江苏老京太湖国联新兴成长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4.4044%
上海为奇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4.4044%
无锡森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3,000	1.1936%
张兆超	100,000	0.1468%
姜雪松	50,000	0.0734%
任辉彩	50,000	0.0734%
孙虎	40,000	0.0587%
解万龙	40,000	0.0587%
罗伟	40,000	0.0587%
白晨	40,000	0.0587%
曹丽	40,000	0.0587%
王治国	40,000	0.0587%
庞茂印	30,000	0.0440%
李士东	20,000	0.0294%
合计	68,113,000	100.0000%

本次增资后三月科技的股权结构待公开挂牌最终结果确定。

(三)三月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7,718.87	29,758.41
所有者权益	22,342.39	21,948.6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6,299.53	3,789.68
利润总额	-1,064.01	-708.26
净利润	-535.30	-394.1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方案

(一)本次三月科技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1、拟募集资金总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2、增资扩股方式:拟新引入1至10家投资人以现金方式对三月科技增资。

3、增资价格:增资价格以不低于三月科技2022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参考依据,最终价格以公司与意向投资人谈判确定。

4、增资后的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完成后,万润股份持股比例不低于50.55%;本次引入投资人合计持股比例不高于17%;任意一家新引入投资人及参与本次投资的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单独及合计持有三月科技的股权比例不高于10%;任意一家新引入投资人投资三月科技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

5、投资人主要资格条件:除三月科技原股东外,意向投资人应在显示面板制造领域或显示面板直接应用领域与三月科技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意向投资人与三月科技不存在竞争关系。

6、原股东出资情况:三月科技原股东李崇拟出资不高于300万元以现金方式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三月科技原股东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拟出资不高于1,500万元以现金方式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万润股份及除上述以外的三月科技其他原股东计划不参与本次增资。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殷伟赟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楼15层1501室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344228722XK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要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企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节能资本100%股份,是中节能资本的实际控制人。

(二)关联方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592,989.30	1,671,590.09
负债总额	237,786.93	247,928.06
所有者权益	1,355,202.37	1,423,662.02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16,895.27	8,130.35
利润总额	60,228.08	23,857.68
净利润	57,990.48	23,030.5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方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节能资本是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同受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目前,中节能资本非失信被执行人。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月科技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月科技总资产账面价值27,718.87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342.39万元。

三月科技将在产权交易所挂牌公示,同时公司将聘请具有资质的评估机构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三月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本次增资的价格不低于评估价格,中节能资本增资价格与其他拟引入的投资者认购价格相同。

六、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和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公司与中节能资本不会因此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不会因此产生同业竞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能够做到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独立。

七、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目的

本次拟以引入投资者的方式为三月科技增资扩股,目的是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力争将三月科技打造成以技术创新与自主知识产权开发为驱动的业内领先的显示用成品电子材料企业。

八、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引入投资者增资完成后,万润股份仍为三月科技的控股股东,三月科技仍纳入万润股份的合并报表范围。未来三月科技持续健康发展将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整体的发展目标及长期发展战略。

三月科技本次增资完成情况和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九、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自2023年年初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在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实际贷款余额为75,442.02万元,利息支出858.84万元;存款余额为15,946.82万元,利息收入95.57万元。

除上述交易外,公司与中节能资本及其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月科技本次增资目的是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三月科技原股东李崇拟出资不高于3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三月科技原股东中节能资本拟出资不高于1,500万元按照场内交易价格增资;万润股份及除上述以外的三月科技其他原股东计划不参与本次增资。本次交易价格不低于评估价格,且投资者认购价格相同,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三月科技本次增资目的是引入下游产业资本、带来下游产业资源,同时引入经营发展所需资金。本次关联交易系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产生,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黄以武先生、杨耀武先生和吕韶阳先生在审议该事项的议案时回避表决,交易定价政策合理、公允,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十一、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三月科技以引入投资者的方式增资扩股,同意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的方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增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向相关部门提交申请、与意向投资方的谈判、与投资方签订相关协议、办理增资后续相关手续等;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办理本次引入投资者增资事项。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三月科技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事项的进展情况与相关规定履行对外披露义务。

十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股份”或“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公司事后审查,因工作人员疏忽,该公告中部分信息有误,现予以更正。

更正前内容:

二、三月科技的基本情况

(三)三月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3,659.06	29,758.41
所有者权益	22,058.99	21,948.6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3,425.28	3,789.68
利润总额	-1,173.77	-708.26
净利润	-728.36	-394.1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月科技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月科技总资产账面价值23,659.06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058.99万元。

更正后内容:

二、三月科技的基本情况

(三)三月科技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7,718.87	29,758.41
所有者权益	22,342.39	21,948.61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上半年度
营业收入	6,299.53	3,789.68
利润总额	-1,064.01	-708.26
净利润	-535.30	-394.14

注:上述2023年上半年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三月科技以202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三月科技总资产账面价值27,718.87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2,342.39万元。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万润股份: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引入投资者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新后)》(公告编号:2023-036)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并同时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3-064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2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8月2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汇丰西路1817弄147号睿昂基因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24日

至2023年8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01	《关于补选姜广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睿昂基因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17	睿昂基因	2023/8/17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8月21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奉贤区汇丰西路1817弄14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蓉

电话:+86-21-33282601

传真:021-37199015

电子邮箱:zqswb@rightongene.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汇丰西路1817弄147号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三)参会股东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中证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补选姜广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3-065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徐伟建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独立董事徐伟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徐伟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伟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职前,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徐伟建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徐伟建先生在任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向徐伟建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姜广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其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同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姜广策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尚未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网络课程培训,作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已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科创板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科创板独立董事培训记录证明。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经过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姜广策先生的背景、工作经历的了解,我们认为该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该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姜广策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名姜广策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

附件:姜广策简历

姜广策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0年9月至2002年12月在广东肇庆星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企业博士后工作;2003年1月至2007年5月任广州百济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任凯基证券医药行业分析师;2009年4月至2010月4日任元大证券大中华区医药行业研究主管;2012年4月至今任西藏德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2019年10月任上海荣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广策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与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3-032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8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559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第二轮问询问题。

公司将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中的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及时披露,并通过上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8月9日

证券代码:000895 证券简称:双汇发展 公告编号:2023-24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总部项目开始试运行,公司将迁入新址办公,办公地址由“河南省漯河市双汇路1号双汇大厦”变更为“河南省漯河市牡丹江路288号”。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公司变更后的主要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河南省漯河市牡丹江路288号

邮政编码:462000

董事会秘书电话:0395-2676158

证券事务代表电话:0395-2676530

传真:0395-2693259

电子邮箱:0895@shuanghui.net

官方网址:www.shuanghui.net

上述办公地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相关信息变更,若由此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8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3-112
股票代码:113641 股票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7月25日,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3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审核,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示内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

2、公示时间:2023年7月26日至2023年8月7日,在公示期间内,凡对公示的激励对象或对其信息有异议者,可及时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反映。

3、公示方式:通过公司内部网站进行公示。

4、公示结果:在公示的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

二、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审核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信息资料。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的公示情况,并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人员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分公司,下同)任职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

4、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4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南亚风情置业有限公司七彩云南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6,248,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11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君祥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与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尹翠仙因工作原因委托杨君祥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曾立华因工作原因委托曾继尧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杨继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辛华颖因身体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杨君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0	99.9998	是
1.02	关于选举曾立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1	99.9998	是
1.03	关于选举尹翠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0	99.9998	是
1.04	关于选举曾继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0	99.9998	是
1.05	关于选举杨君卫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0	99.9998	是
1.06	关于选举袁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3	99.9998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姚荣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1	99.9998	是
2.02	关于选举李玉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1	99.9998	是
2.03	关于选举董全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6,248,300	99.9998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刘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